



(上接第三版) 二、前十大法人股东情况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地址	法人代表	持股情况	
				股数	比例
1	江苏沐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省沭阳县苏州东路与台州南路交汇处	陈雷	11143.1729	19.78
2	江苏筑富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灌云县伊山镇水利路东侧、南京西路北侧	吴立国	5627.5912	9.99
3	江苏君宸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连云港市海州区巨龙南路59号八佰城市走廊1号楼2001室	王新军	2813.9298	5.00
4	灌云新农农村农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灌云县伊山镇水利路东侧、南京西路北侧6楼	周小溪	2111.3247	3.75
5	连云港市顺道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连云港市海州区巨龙路86号尚东现代综合楼A座办公1104号	刘守珍	2009.9499	3.57
6	江苏涟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省涟水县涟城镇涟州路5号	董建中	1764.0285	3.13
7	江苏洪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省淮安市洪泽区人民路23号	殷习飞	1636.3917	2.90
8	连云港百锐工程爆破有限公司	连云港市云台山风景区云善路1-1号	卞大军	1546.1153	2.74
9	连云港市佳恒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连云港市新浦区解放东路185号	王胜	1149.0003	2.04
10	连云港祥云投资有限公司	灌云经济开发区西南南路东侧	张晓磊	1008.2114	1.98

三、前十大自然人股东情况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住址	持股情况	
			股数	比例
1	董作卓	连云港市海州区海连中路166-7号楼二单元1703室	773.0576	1.37
2	王文丽	镇江市京口区丹徒镇左家湖107号	340.1453	0.60
3	龚茂	南京市鼓楼区润江路6号16幢二单元2201室	226.3526	0.40
4	张玉连	连云港市海州区果港巷3-7号	165.4692	0.29
5	娄巨华	连云港市灌云县伊山镇	154.6115	0.27
6	严宏方	南京市鼓楼区牌楼巷47号6幢603	136.0581	0.24
7	阮博华	浙江台州椒江白云新村东18-1-301	119.0508	0.21
8	左志杰	江苏省灌云县伊山镇新民南路440-28号	113.5234	0.21
9	张云	北京市海淀区太平路22号15楼101号	112.2479	0.20
10	侍从亚	灌云县东王集乡六里村五组46号	103.9153	0.18

四、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信息

江苏沐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注册地: 沐阳县沐城镇苏州东路与台州南路交汇处。法定代表人: 陈雷。注册资本: 70171.8615万元。该股东经营范围: 吸收存款; 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 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 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 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 从事同业拆借; 从事借记卡业务; 代理收付款项业务; 提供保管箱服务; 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五、其他持有本公司股权在5%以上的股东信息

江苏筑富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公司注册地: 灌云县伊山镇水利路东侧、南京西路北侧。法定代表人: 吴立国。注册资本: 60088万元人民币。灌云县伊山镇水利路东侧的县属国有资产的投资、经营、管理; 城乡基础设施建设; 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及工程管理服务; 普通货物仓储服务(危险化学品除外); 组织实施农村土地整理工程施工; 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广播电视传输网络建设、经营、改造、维护和管理; 广播电视传输服务; 电子产品销售; 水上旅客运输。面向成年人开展的培训服务(不含国家同意认可的职业资格证书培训); 国内旅游业务经营; 成品油销售(危险化学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六、其他主要股东信息

1. 连云港市佳恒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公司注册地: 连云港市海州区解放东路185号。法定代表人: 王胜。注册资本: 50万元人民币。该股东经营范围: 汽车、摩托车及配件、农业机械、五金、建材、纸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为我行董事所在企业。

七、其他说明

(1) 被质押股份达到全部股份20%以上  
报告期内, 我行股权质押比例未超过20%。  
(2) 主要股东质押本行股份数量达到其持有本行股份的50%以上  
报告期内, 主要股东股权质押未进行质押。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单位: 万股

序号	姓名	性别	董(监)事类型	任职起始年月	出生年月	民族	学历	期末持股数
1	王良新	男	执行董事、董事长	2020.06.24-至今	1972.11	汉	本科	
2	朱珠	女	执行董事、行长	2021.11.11-至今	1982.10	汉	研究生	36.7750
3	李庆峰	男	执行董事、副行长	2023.05.31-至今	1976.10	汉	本科	6.9644
4	汪宗遂	男	非执行董事	2014.08.09-至今	1959.06	汉	高中	
5	王加成	男	非执行董事	2012.12.25-至今	1957.06	汉	中专	
6	李陈华	男	独立董事	2019.08.13-至今	1973.02	汉	博士	
7	黄伟	男	独立董事	2021.06.29-至今	1967.07	汉	研究生	
8	闫海峰	男	独立董事	2021.06.29-至今	1964.09	汉	博士	
9	马晓春	男	职工监事	2022.10-至今	1971.01	汉	本科	
10	蒋永中	男	职工监事	2023.03.29-2024.06.18	1970.02	汉	本科	69.6449
11	王永青	女	职工监事	2023.03.29-至今	1981.10	汉	本科	2.7858
12	陈卫	女	股权监事	2016.06.30-至今	1961.08	汉	中专	102.0437
13	王春林	男	外部监事	2023.03.29-2024.06.18	1959.03	汉	本科	
14	于标	男	外部监事	2019.06.27-至今	1970.02	汉	本科	
15	丁三青	男	外部监事	2021.06.29-至今	1962.09	汉	博士	
16	苏任涛	男	副行长	2022.08.30-至今	1971.06	汉	本科	
17	鲍计宝	男	副行长	2022.01.18-至今	1977.03	汉	本科	
18	杨威	男	副行长	2022.01.18-至今	1982.08	汉	本科	
19	孙泽权	男	副行长	2022.01.18-至今	1987.12	汉	本科	2.7858

(二) 董事、监事在本公司以外的任职情况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任职单位名称	任职职务
余波	非执行董事	江苏沐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副行长
李东华	非执行董事	江苏筑富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王加成	非执行董事	连云港市佳恒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总经理
汪宗遂	非执行董事	连云港市汪恕有滴醪有限公司	董事长
黄伟	独立董事	江苏苏旭律师事务所	注册主任
闫海峰	独立董事	南京财经大学	教授
李陈华	独立董事	南京审计大学	期刊社社长
夏振强	独立董事	江苏海洋大学	讲师
陈卫	股东监事	灌云县向阳农贸市场	总经理
于标	外部监事	江苏新浦律师事务所	主任
丁三青	外部监事	中国矿业大学	教授、博导

(三)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聘任情况

报告期内, 本行董事会成员未发生变化。  
本行董事会下设立发展战略与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风险管理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五个专业委员会。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

本公司董事会遵循稳健经营、合规引领、战略导向、综合平衡、统一执行原则, 制定薪酬政策。对高级管理人员年初制定经营目标考核办法, 合理设置合规经营类、风险管理类、经营效益类等考核指标, 按照有关要求, 严格延期支付规定。

1. 薪酬管理架构及决策程序  
本行董事会下设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成员3名, 主任委员为独立董事闫海峰, 委员为独立董事李陈华、执行董事李庆峰。主要负责审议本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 拟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 并向董事会提出薪酬考核办法, 合理设置合规经营类、风险管理类、经营效益类等考核指标, 按照有关要求, 严格延期支付规定。

2. 年度薪酬总量、受益人及薪酬结构分布  
2024年上半年我行薪酬共发放4374.47万元, 发放对象包含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普通员工, 薪酬结构包含保障工资、岗位工资、工龄、职称、学历、绩效工资、加班工资、奖励等。

3. 薪酬与业绩衡量、风险调整的标准  
我行绩效薪酬发放均按照年度绩效考核办法执行, 该考核绩效薪酬与业绩相匹配, 且岗位涉及的相关风险指标均体现在考核办法内。

4. 薪酬延期支付和非现金薪酬情况  
我行各岗位的绩效薪酬提取的延期支付按照《江苏灌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绩效薪酬延期支付管理办法》执行, 该项考核办法明确了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重要风险岗位人员相关的延期支付具体标准及返还期限。

5. 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和对银行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上的员工的具体薪酬信息  
2024年度上半年, 股东董事、独立董事、股东监事、外部监事共领取薪酬25.5万元(含税)。本行高级管理人员应发薪酬232.5万元(含税), 其中直接领取薪酬164.26万元, 延期支付68.24万元。

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人员的具体薪酬规划为四级支行长28万元、三级支行长26万元、二级支行长24万元、一级支行长22万元、行长助理兼客户经理19.26万元、客户经理16.5万元、总经理24万元, 该类岗位绩效薪酬延期支付比例为40%; 2024年度上半年, 本行高级管理人员应发薪酬232.5万元(含税), 其中董事长、行长绩效工资延期支付比例为50%, 分管金融市场的领导绩效薪酬延期支付比例为60%, 其他班子成员绩效薪酬延期支付比例为40%。

6. 年度薪酬方案制定、备案及经济、风险和社会责任指标完成考核情况  
我行年度薪酬方案制定严格按照监管部门、省联社相关规定要求并结合我行自身实际发展情况而量身定制, 将风险类指标和社会责任指标纳入考核范围。

7. 超出原定薪酬方案的例外情况, 包括影响因素, 以及薪酬变动的结构、形式、数量和受益对象等。  
我行薪酬列支均在备案薪酬范围内, 不存在列支超出现象。

第六节 公司治理情况

一、公司治理结构的概况

本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商业银行法》等相关法律, 按照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保监会等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规章制度要求, 在尊重和保护存款人利益、追求股东价值最大化的前提下, 结合公司实际, 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的“三会一层”法人治理架构, 形成“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策、监事会监督、高管层经营”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支持、相互制衡的运行机制。

二、报告期内股东大会的召开和决议情况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行于2024年5月25日在《灌云报》向全体股东发出了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 列明了会议召开时间、会议地点和地点。大会于2024年6月18日上午9:30, 在江苏灌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在总行十楼会议室如期召开,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37人, 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34275.0620万股, 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61%。会议由江苏同科律师事务所侯士涛、宋依静两位律师见证。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3年度财务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及2024年全面预算报告, 2023年利润分配方案报告, 关于变更注册名称的提案, 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提案, 关于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书的有效性, 2023年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 监事会对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及成员履行职责的评价报告, 关于修订《“十四五”(2021-2025年)发展战略规划》的提案, 关于修改《章程》的提案, 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提案。

三、报告期内董事会构成及工作情况

(一)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 本行董事会未发生变动。  
(二) 报告期内董事会召开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报告期内, 董事会共召开3次会议, 具体情况为:

1. 我行于2024年1月22日通过微信、电话等方式按时通知全体董事会议召开时间, 2024年1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 会议以视频会议形式召开, 会议应到董事11人(王良新、朱珠、李庆峰、余波、李东华、汪宗遂、王加成、李陈华、黄伟、闫海峰、夏振强), 实际出席董事11人。会议审议通过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股东股权转让的提案、关于制定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书的提案、关于修改《江苏灌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实施细则》的提案、关于2024年度捐赠事项的提案、2024年度审计项目立项计划、关于2023年度财务预算执行情况暨2024年全面预算编制情况的报告、固定资产2023年完成情况以及2024年投入计划报告、党建工作经费2024年预算、2023年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年度报告、关于押汇合同续签的提案、2023年度全面风险评估报告、2023年度全面风险评估报告、2023年四季度案件风险排查情况报告、2024年案件风险排查工作实施方案、2023年度风险偏好及限额评估报告、2024年风险偏好陈述书、2023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连云港广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贷款核销的提案、2023年度统计与数据治理情况的工作报告、2023年度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自评报告、2023年度报告; 通报了反洗钱管理专项审计报告、2022年度金融管理专项审计报告、2022年度关联交易专项审计报告、操作风险专项审计报告、市场风险专项审计报告、金融资产风险分类专项审计报告。

2. 我行于2024年3月19日通过微信、电话等方式按时通知全体董事会议召开时间, 2024年3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会议以视频会议形式召开, 会议应到董事11人(王良新、朱珠、李庆峰、余波、李东华、汪宗遂、王加成、李陈华、黄伟、闫海峰、夏振强), 实际出席董事8人(王良新、朱珠、李庆峰、余波、李陈华、黄伟、闫海峰、夏振强)。会议审议通过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听取了2023年度行长室工作报告、2023年四季度审计工作报告、2023年度资产负债管理报告、2023年度合规工作报告、2023年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 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3年度董事履职情况评价报告、董事会对行长室2023年度经营情况评价报告、2024年度行长室经营目标考核办法、关于部分股东股权转让的提案、关于制定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书的提案、关于修改《江苏灌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实施细则》的提案、关于2024年度捐赠事项的提案、2024年度审计项目立项计划、关于2023年度财务预算执行情况暨2024年全面预算编制情况的报告、固定资产2023年完成情况以及2024年投入计划报告、党建工作经费2024年预算、2023年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年度报告、关于押汇合同续签的提案、2023年度全面风险评估报告、2023年度全面风险评估报告、2023年四季度案件风险排查情况报告、2024年案件风险排查工作实施方案、2023年度风险偏好及限额评估报告、2024年风险偏好陈述书、2023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连云港广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贷款核销的提案、2023年度统计与数据治理情况的工作报告、2023年度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自评报告、2023年度报告; 通报了反洗钱管理专项审计报告、2022年度金融管理专项审计报告、2022年度关联交易专项审计报告、操作风险专项审计报告、市场风险专项审计报告、金融资产风险分类专项审计报告。

3. 我行于2024年5月13日通过微信、电话等方式按时通知全体董事会议召开时间, 2024年5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会议以视频会议形式召开, 会议应到董事11人(王良新、朱珠、李庆峰、余波、李东华、汪宗遂、王加成、李陈华、黄伟、闫海峰、夏振强), 实际出席董事10人(余波请假)。会议审议通过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听取了2024年一季度行长室工作报告、2024年一季度资产负债管理报告、2024年一季度全面风险评估报告、2024年一季度案件风险排查工作报告、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提案、关于变更注册名称的提案、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提案、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提案、关于修改《江苏灌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实施细则》的提案、关于2024年度捐赠事项的提案、2024年度审计项目立项计划、关于2023年度财务预算执行情况暨2024年全面预算编制情况的报告、固定资产2023年完成情况以及2024年投入计划报告、党建工作经费2024年预算、2023年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年度报告、关于押汇合同续签的提案、2023年度全面风险评估报告、2023年度全面风险评估报告、2023年四季度案件风险排查情况报告、2024年案件风险排查工作实施方案、2023年度风险偏好及限额评估报告、2024年风险偏好陈述书、2023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连云港广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贷款核销的提案、2023年度统计与数据治理情况的工作报告、2023年度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自评报告、2023年度报告; 通报了反洗钱管理专项审计报告、2022年度金融管理专项审计报告、2022年度关联交易专项审计报告、操作风险专项审计报告、市场风险专项审计报告、金融资产风险分类专项审计报告。

(三)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1. 本行现有独立董事4名, 独立董事人数和比例符合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  
2. 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 本公司独立董事按照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要求, 从保护存款人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出发, 勤勉尽责, 认真参加会议并审议各项议案, 认真履行风险管理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召集人的职责, 针对公司治理和经营管理活动独立地发表了专业意见, 有效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

3. 独立董事对本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 独立董事能认真参加董事会会议, 并对本公司的风险管理、内部控制以及本公司的运营提出了许多意见和建议, 对本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发挥了实质性作用。

四、报告期内监事会构成及其工作情况

(一) 报告期内本公司监事会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 2024年5月外部监事王春林因身体原因辞去监事职务, 职工监事蒋永中因内退原因辞去监事职务。  
(二) 报告期内监事会召开会议的情况及决议内容  
报告期内, 监事会共召开2次会议, 具体情况为:  
1. 2024年3月29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应参会监事7人, 实际参会监事7人。会议审议通过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听取了2023年四季度审计工作报告、2024年一季度资产负债管理报告、2024年一季度关联交易报告, 审议通过了2024年一季度全面风险评估报告、2024年一季度案件风险排查工作报告、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提案、关于变更注册名称的提案、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提案、关于修改《江苏灌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实施细则》的提案、关于修改《江苏灌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十四五”(2021-2025年)发展战略规划》的提案、关于修改《章程》的提案、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提案, 通报了2024年上半年审慎监管会议纪要。

(三)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1. 本行现有独立董事4名, 独立董事人数和比例符合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  
2. 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 本公司独立董事按照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要求, 从保护存款人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出发, 勤勉尽责, 认真参加会议并审议各项议案, 认真履行风险管理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召集人的职责, 针对公司治理和经营管理活动独立地发表了专业意见, 有效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

3. 独立董事对本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 独立董事能认真参加董事会会议, 并对本公司的风险管理、内部控制以及本公司的运营提出了许多意见和建议, 对本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发挥了实质性作用。

五、报告期内监事会构成及其工作情况

(一) 报告期内本公司监事会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 2024年5月外部监事王春林因身体原因辞去监事职务, 职工监事蒋永中因内退原因辞去监事职务。  
(二) 报告期内监事会召开会议的情况及决议内容  
报告期内, 监事会共召开2次会议, 具体情况为:  
1. 2024年3月29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应参会监事7人, 实际参会监事7人。会议审议通过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听取了2023年四季度审计工作报告、2024年一季度资产负债管理报告、2024年一季度关联交易报告, 审议通过了2024年一季度全面风险评估报告、2024年一季度案件风险排查工作报告、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提案、关于变更注册名称的提案、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提案、关于修改《江苏灌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实施细则》的提案、关于修改《江苏灌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十四五”(2021-2025年)发展战略规划》的提案、关于修改《章程》的提案、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提案, 通报了2024年上半年审慎监管会议纪要。

(三)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1. 本行现有独立董事4名, 独立董事人数和比例符合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  
2. 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 本公司独立董事按照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要求, 从保护存款人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出发, 勤勉尽责, 认真参加会议并审议各项议案, 认真履行风险管理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召集人的职责, 针对公司治理和经营管理活动独立地发表了专业意见, 有效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

3. 独立董事对本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 独立董事能认真参加董事会会议, 并对本公司的风险管理、内部控制以及本公司的运营提出了许多意见和建议, 对本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发挥了实质性作用。

六、报告期内监事会构成及其工作情况

(一) 报告期内本公司监事会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 2024年5月外部监事王春林因身体原因辞去监事职务, 职工监事蒋永中因内退原因辞去监事职务。  
(二) 报告期内监事会召开会议的情况及决议内容  
报告期内, 监事会共召开2次会议, 具体情况为:  
1. 2024年3月29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应参会监事7人, 实际参会监事7人。会议审议通过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听取了2023年四季度审计工作报告、2024年一季度资产负债管理报告、2024年一季度关联交易报告, 审议通过了2024年一季度全面风险评估报告、2024年一季度案件风险排查工作报告、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提案、关于变更注册名称的提案、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提案、关于修改《江苏灌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实施细则》的提案、关于修改《江苏灌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十四五”(2021-2025年)发展战略规划》的提案、关于修改《章程》的提案、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提案, 通报了2024年上半年审慎监管会议纪要。

(三)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1. 本行现有独立董事4名, 独立董事人数和比例符合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  
2. 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 本公司独立董事按照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要求, 从保护存款人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出发, 勤勉尽责, 认真参加会议并审议各项议案, 认真履行风险管理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召集人的职责, 针对公司治理和经营管理活动独立地发表了专业意见, 有效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

3. 独立董事对本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 独立董事能认真参加董事会会议, 并对本公司的风险管理、内部控制以及本公司的运营提出了许多意见和建议, 对本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发挥了实质性作用。

七、部门与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一) 部门设置与分工  
本行总部设立了办公室、人力资源部、普惠金融部、信贷管理部、财务部、审计部、风险合规部、运营管理部、资产保全部、科技金融部、电子银行部、行政保卫部、公司部等13个职能部门。总行党委设立了党委办公室和党委纪律检查室。董事会下设董事会办公室, 监事会下设监事会办公室。  
(二) 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下辖36个营业机构, 其中: 1家营业部、35家支行。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地址	邮编	电话
1	营业部	灌云县伊山镇水利路东侧	222200	88115908
2	圩丰支行	灌云县圩丰镇支北路38号	222235	88115932
3	四圩支行	灌云县四圩镇繁荣路72号(西街社区)	222234	88115935
4	鲁河支行	灌云县鲁河乡鲁河街65号	222236	88115938
5	杨集支行	灌云县杨集镇中大街93号	222221	88115950
6	图河支行	灌云县图河镇三舍街道163号	222224	88115955
7	五农支行	灌云县五图农场场部	222225	88115958
8	沂北支行	灌云县沂北乡小街	222222	88115962
9	同兴支行	灌云县同兴镇孟陈路203号	222233	88115965
10	板浦支行	连云港市海州区板浦镇新民路24号	222241	88115968
11	伊芦支行	灌云县伊芦乡伊芦街桥西5号	222232	88115982
12	宁海支行	连云港市海州区宁海乡平安村宋麓	222243	88115870
13	东农支行	连云港市连云区农辛农场东方中路27-1号	222248	88115985
14	下车支行	灌云县下车乡下车街31号	222231	88115988
15	白蚬支行	灌云县白蚬乡小东庄36号	222206	88115990
16	小伊支行	灌云县小伊乡小伊村迎山路35号	222202	88115992
17	穆圩支行	灌云县穆圩乡穆圩西街3号	222213	88115995
18	龙直支行	灌云县龙直镇中大街41号	222212	88115997
19	陡沟支行	灌云县陡沟乡陡沟村	222211	88115878
20	南岗支行	灌云县南岗乡南岗村街道830号	222203	88115876
21	东王集支行	灌云县东王集乡直街村中大街	222204	88115977
22	侍庄支行	灌云县侍庄乡树云村一组	222207	88115957
23	向阳支行	灌云县伊山镇振兴北路30号	222200	88115930
24	城东支行	灌云县伊山镇振兴北路103号	222200	88115915
25	胜利支行	灌云县伊山镇胜利中路与民安路交汇处	222200	88115911
26	中大街支行	灌云县伊山镇中大街北首繁荣社区办公楼	222200	88115922
27	伊山支行	灌云县伊山镇伊山北路1号	222200	88115920
28	城中支行	灌云县伊山镇胜利中路336号	222200	88115918
29	东城区支行	灌云县伊山镇云台大道西隅易居公馆第一幢101、102号	222200	88115928
30	城南支行	灌云县伊山镇金陵花园东门	222200	88115867
31	城西支行	灌云县伊山镇胜利西路208号	222200	88115925
32	龙桥支行	灌云县伊山镇伊山南路439号	222200	88115831
33	界圩支行	灌云县杨集镇五福庄村街道62号		